

证券代码：872391

证券简称：恒港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陶齐雄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-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24)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与最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保持一致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制定、修订部分内部治理制度。

董事会逐项审议下列 15 项子议案：

2. 01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2. 02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总则〉的议案》；

2. 03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2. 04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2. 05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2. 06 《关于修订〈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-
- 2.07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08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;
 - 2.09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10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;
 - 2.11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12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13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14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 - 2.15 《关于修订<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印鉴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之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4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4 日